

公司代码：688326

公司简称：经纬恒润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6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本公司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一）特别表决权设置情况

2020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了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方案〉的议案》，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该表决权差异安排将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长期存续和运行。

公司设置特别表决权的数量为8,526,316股A类股份，均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吉英存持有。除上述设置了特别表决权的A类股份以外，公司剩余股份均为B类股份。除《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审议特定事项时，每份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份B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以外，每份A类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数量为每份B类股份拥有的表决权的6倍，每份A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二）投资者保护措施

特别表决权的引入系为了保证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整体的控制权，不会因为增发股份减弱实际控制权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在设定特别表决权的同时，《公司章程》也对A类股份及其特别表决权进行了多方面的限制，确保上市后A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表决权数量的比例不会进一步增加，不会进一步摊薄B类股份的投票权比例。此外，股东大会在就《公司章程》修改等重大事项投票时，仍采用一股一票的投票制度，由此进一步保护B类股份股东的合法权益。

综上，公司的特别表决权制度在保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权和保护B类股份股东利益方面进行了平衡，兼具稳定实际控制人的控制权、提升公司治理效率与公平原则。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经纬恒润	688326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红菊	赵晓文
电话	010-82263021	010-8226302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D座6层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D座6层
电子信箱	ir@hirain.com	ir@hirai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265,256,058.20	4,504,721,986.84	8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38,679,038.26	1,519,212,103.42	238.2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70,426,003.92	1,377,785,089.77	2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151,503.28	27,341,062.85	26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729,436.55	21,579,442.29	6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68,678.95	-66,092,786.5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2.01	增加1.2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0.30	22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0.30	226.6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11	13.56	增加3.55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5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吉英存	境内自然人	24.57	29,479,415	29,471,499	29,471,499	无	0
曹旭明	境内自然人	11.51	13,807,449	13,807,449	13,807,449	无	0
崔文革	境内自然人	10.86	13,027,502	13,027,502	13,027,502	无	0
张秦	境内自然人	5.26	6,317,734	6,317,734	6,317,734	无	0
苏州铎兴志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14	2,572,595	2,572,595	2,572,595	无	0
方芳	境内自然人	1.97	2,366,234	2,366,234	2,366,234	无	0
北京方圆九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95	2,344,161	2,344,161	2,344,161	无	0
北京天工山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61	1,935,607	1,935,607	1,935,607	无	0
宁波钛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永钦海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9	1,791,111	1,791,111	1,791,111	无	0
北京天工信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48	1,772,632	1,772,632	1,772,632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吉英存为北京方圆九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天工山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天工信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余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吉英存	20,953,099	8,526,316	72,110,995	44.34%	+7,916	不适用
2	曹旭明	13,807,449		13,807,449	8.49%		不适用
3	崔文革	13,027,502		13,027,502	8.01%		不适用
4	张秦	6,317,734		6,317,734	3.88%		不适用
5	苏州铎兴志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72,595		2,572,595	1.58%		不适用
6	方芳	2,366,234		2,366,234	1.45%		不适用
7	北京方圆九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44,161		2,344,161	1.44%		不适用
8	北京天工山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35,607		1,935,607	1.19%		不适用
9	宁波钦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永钦海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1,111		1,791,111	1.10%		不适用
10	北京天工信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72,632		1,772,632	1.09%		不适用
合计	/	66,888,124	8,526,316	118,046,020	72.57%	+7,916	/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